深圳奥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临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临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奥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奥尼电子")第三届监 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3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 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3月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晓 珍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 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 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 监事会认为: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6亿元的暂时闲置募 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 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该事 项相关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 利益的情形。

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在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额度内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有助于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降低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的不利影响。公司已制定《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为公司从事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制定了具体操作规程和可行的风险控制措施。本次交易事项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奥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3月8日